（项目名称）

人

防

工

程

突

发

事

件

应

急

预

案

（建设单位）

（时间）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人防工程突发事件应急预案

一、编制依据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》、《山西省实施(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)办法》和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共突发事件的处理要求，按照《长治市人防工程安全使用管理办法》要求及本单位（本小区）实际情况，为有效预防及时应对人防工程所涉区域的防汛等公共突发事件，最大程度地减轻或消除灾害事故后果，保障居民财产安全，特制定本预案。

二、使用范围及目的

本预案适用于（项目名称）人防工程，根据防汛、防火、防爆等要求，制定应急救助措施和处置规程，以便在灾害事故发生前后，立即启动相应机制，及时协助相关部门调查处理相关灾害事故。

三、编制原则

(1)统一领导、分级负责，由（责任单位名称）成立突发事件应急领导小组，分级负责，责任到人

(2)以人为本，减少灾害，以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为第一责任，最大限度地或消除灾害后果

(3)居安思危，预防为主，思想上高度重视，建立以预防为主的机制，力求做到防患于未然

(4)反应快速，处置得当，由（责任单位名称）建立应急专业队伍，建立联动协调制度，充分动员和发挥全员作用，形成统一指挥，快速应战，协调有序，高效运转的应急体系。

(5)物资到位，有备无患，平时加强防汛等应急救助物资储备，做到有备无患，突发事件发生后，能够实施援，有效开展工作。

四、组织机构

成立人防工程事故应急响应指挥领导小组，负责全面协调应急救援工作。

指挥长:

副指挥长:

抢险抢修组组长:

组员:

物资保障组组长:

组员:

人员疏散组组长:

组员:

宣传引导组组长：

组员：

五、工作职责

(1)指挥长:主要负责灾害事故现场指挥工作，确定是否启动应急预案，下达救援命令，根据实际情况指挥调集人员、物资等，果断积极地实时救援，并实时向政府有关部门汇报灾害事故相关情况，事后协调相关调查事故原因和灾害事故造成的损失情况。

（2)抢险抢救组:事故发生后，根据指挥长命令和应急预案要求立即开展防汛救灾、物资清运、伤员救护工作，灾后迅速对损坏设备设施恢复，减轻灾害事故后果。

(3)物资保障组:根据指挥长命令，将储备的救援物资运至现场，保障抢险抢修组的工作开展，根据需要，实时迅速购置应急物资，运至灾害现场。

(4)人员疏散组:灾害事故发生，立即前往事故现场，及时疏散群众，防止人员进入灾害事故现场，防止后续伤亡发生。

(5)宣传引导组:立即通知居民（工作人员），疏散转移，及时收集灾害嘻嘻，发布救援信息，消除居民恐慌心理。

六、预警措施

(1)发布预警公告，对防汛、防火、防爆、恐怖等异常情况，及时向小区居民（工作人员）预警信息；

(2)确认灾事故发生前兆后，提前疏散、转移可能受到危害的人员和物资，到达安全地带；

(3)各应急小组进入紧急状态，各小组长在指挥长带领下立即展开灾害信息现场排查，及时掌握情况，逐级负责，报告事态进展情况；

(4)封闭隔离、限制使用相关场所，引导人员进入应急避难场所，终止可能导致危害扩大的行为和活动；

(5)各组准确计算救灾所需要物资、设备并上报指挥长，指挥长根据储备情况确定是否补充相关物资，以确保救援工作顺开展。

七、指挥协调

(一)指挥长明确现场应急行动要求，明确救援原则；

(二)积极与有关部门沟通，尽快获得专业救援；

(三)协调本单位人员全力参与救援行动；

(四)动员并组织居民（工作人员）参与救援行动；

(五)协调建立现场交通管制区城和现场警戒区域；

(六)根据灾害事故的性质和情况，确定人员疏散的范围、数量和安置措施。

八、组织措施

（一）依据突发公共事件的特点、性质，告知群众应采取的防范措施。

（二）依据事发地的气象，地理环境，人口规模确定群众疏散的范围、路线、地域及方法，组织安全疏散。

（三）在事发地安全边界处设立紧急避难场所。

九、物资储备

（一）基本物资储备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品名 | 数量 | 用途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（二）特种防护品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品名 | 数量 | 用途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（三）一般性救护品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品名 | 数量 | 用途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十、应急中止

现场达到以下条件应当应急中止：

（一）事件现场得到掌握，事件后果已经消退；

（二）事件造成的危害已基本消退，无继发可能；

（三）事件现场的各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可持续的必要；

（四）采取了必要措施以保护人民群众免收再次危害，并使事件可能引起的中长期影响降低至最低水平。

十一、报告制度

（一）报告内容包括：发生时间、地点、人员伤亡状况、设备及财产损失状况、事件潜在危害程度、事件发展动向、事件类型、初步调查原因、现场处置方式。

（二）报告要求：现场处置时，应当实时进行报告现场报告可直接用电话报告，同时做好电话记录，要求注明事情发生情况及时间（精确至分钟），灾害严重程度及时间（精确至分钟），现场应急处置情况及时间（精确至分钟），上报时间（精确至分钟）。事情中止后，向有关部门做好详细的书面汇报。

（三）报告方式：逐级汇报，各组应及时向指挥长汇报事情进展、现场情况及处置方式等，指挥长将主要内容进行整理，及时向有关部门汇报。

十二、教育培训

（一）各应急组应当加强防汛等平时思想教育，在梅雨季节来临前必须组织演练。

（二）指挥长安排组织全体应急队员每半年学习一次应急救援知识，熟悉预案内容。

（三）对新进员工，要及时加强应急知识教育。

（四）对特种器材要加强培训，切实保障应急时能够熟练使用。

十三、事故调查处置

灾害事故中止后，应急领导小组应当及时调查事故原因，形成全面的事故调查书面报告，并根据实际情况，制定防范措施，防止类似情况再次发生，并形成书面材料存档备案。

十四、预案管理及改进

应急领导小组每年应当根据实际情况，对本预案进行至少一次评审，及时发现预防工作中存在的缺陷，不断完善和改进预案。特别是灾害事故发生后，应当及时根据实际处置情况评审预案，加强改进，进一步提高灾害防范水平。

 责任单位名称

 时间